

# 香港古跡「猜情尋」- 情定格．城市定向路線設計比賽

## 主辦機構：

新界青年聯會

## 鳴謝：

民政事務總處

## 比賽簡介：

長達兩年多的疫情令每個市民身心疫累，借著是次比賽，讓大眾走出家門，親身走到香港大街小巷，釋放壓力、放鬆身心。比賽特設親子組，讓父母及子女有更多溝通交流的機會，增進親子關係。

同時，希望透過是次路線設計比賽，令參加者更熟悉香港不同地區的歷史古蹟、文物景點，在資料搜集及攝影過程中加深對香港的認識。你也對歷史文物感興趣，希望創作出獨特的路線、突顯出香港文化與歷史的美嗎？立即參與「情定格．城市定向路線設計比賽」，**每個組別的頭三名作品將有機會被獲選為「情定格．區區青年古蹟遊」的實際路線，而獲選者需參與古蹟遊的導賞工作，與參賽者一起做城市定向！**

## 目的：

1. 透過舉辦是次設計比賽，鼓勵青少年發揮創作潛能，展現才華。
2. 加深青少年對香港的文化、歷史及風土人情的認識及了解
3. 透過分工合作及溝通協調等過程，加強青少年的團隊精神和合作性。

## 比賽主題：

以**香港歷史變遷及具歷史價值的建築**為主題，設計一條城市定向路線，感受香港歷史文化之美。

參賽組別及資格：

1. 本次比賽分為親子組（6 至 12 歲兒童及其監護人）及  
青年組（13 至 29 歲青少年,可以個人或隊際形式參賽，每隊不超過 4 人）
2. 於香港居住、工作或在學人士

比賽內容：

學生可以圖片/ 文字或圖文並茂的形式提交路線規劃建議書。唯計劃書必須包括，但不限於以下項目：

- 活動主題及活動名稱：（提示：文化有關/ 藝術範疇/ 歷史因素/ 其他；活動名稱不能多於 18 字）
- 路線規劃：為上述所設的主題選定三至五個香港古跡，制定時間表並排列次序  
（提示：交通安排、歷史時代排列、景點相關之處、沿途景色等等）

- 路線可行性：提出預料會遇到的困難，並提供解決方案

（提示：出席情況，提升參賽者參與意欲的環節；場地或天氣的注意事項，後備方案/路線；時間/金錢成本，成本控制）

備註：

由於獲選隊伍的行程路線將有機會作為參加者的城市定向路線。參賽者可在計劃書中帶出路線安排背後的考慮，或實際活動時有機會遇到的境況。參賽者可親身蒞臨古跡並蒐集附近的場景，因為具體及有條理的活動統籌將會令計劃書分數有所提升。

參賽者亦可以大會提供的表格作為呈交作品的格式。

[https://docs.google.com/document/d/1t2AhWh\\_JMRuOaHZJivLYq04Y\\_NyaFYapVjz7zp4zLjQ/edit?usp=sharing](https://docs.google.com/document/d/1t2AhWh_JMRuOaHZJivLYq04Y_NyaFYapVjz7zp4zLjQ/edit?usp=sharing)

參賽作品要求及守則：

- 1) 參賽作品必須未經任何形式的公開發表（包括任何公眾/私人網站、網上論壇、本地或海外的報章雜誌等刊物）或獲獎。
- 2) 參賽作品需為電子格式，其原始製作檔案格式(例如由 PowerPoint 或 Word 或 手寫稿件) 轉換成 **PDF 檔案**；主辦機構有權不接受任何不符合指定規格的作品。
- 3) 參賽作品可包含中文或英文的說明文字 (約 1000 字，不連標點)，並附上親身拍攝景點之照片(如有)，相片必須為 JPEG 格式。
- 4) 若參賽作品引起任何有關知識產權的爭議，本會概不負責。
- 5) 參加者需確保參賽作品之原創性，未侵犯其他任何個人或實體之版權、商標權、人格權、隱私 / 公開權、以及智慧財產權，且未有第三者對該參賽作品具備任何權利、所有權、主張擁有或相關利益，亦未有違反其他法令情事。
- 6) 參賽作品不能含有淫褻或不雅成分的內容，並且不可包含人身攻擊、誹謗、個人/商品/宗教/政治宣傳的成分，否則可被取消有關參賽資格。
- 7) 參賽作品不得含有任何具商業宣傳、推廣、傳銷或展示之內容。
- 8) 參賽者不能更改已遞交的作品及其資料，參賽作品一經遞交，即視為參賽者同意本章程及所有規則，批准主辦單位使用、發佈、刊登及展覽照片，得獎作品之版權為參賽者與主辦機構共同擁有，主辦機構可作印刷宣傳刊物之用。
- 9) 如違反比賽章程，本會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及其得獎資格，所有已頒發的獎金及獎品亦須全數歸還。
- 10) 比賽章程如有未盡之處，大會保留解釋及修訂的權利，不作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主辦機構保留最終決定權。

報名及遞交作品：

1) 每名參賽者只可遞交一份作品，以姓名、電郵及電話作識別，額外遞交的作品將不獲受理。如參賽者遞交超過一份作品，主辦機構只會以收到的第一份作品作準。

2)即日起填妥此表格，並於表格內將參賽作品上傳。

#### 截止日期:

2022年11月1日(星期二)中午12時正，逾時提交作品將不獲受理。

#### 比賽獎項:

每個組別各設冠、亞、季軍各1名，優異獎2名

冠軍獎品：價值港幣1500元書券及獎狀

亞軍獎品：價值港幣1000元書券及獎狀

季軍獎品：價值港幣500元書券及獎狀

優異獎獎品：價值港幣300元書券及獎狀

#### 結果公佈:

得獎結果預計於11月中或之前，於新界青年聯會網頁([http:// www.fnty.org.hk](http://www.fnty.org.hk))上公佈，得獎者亦會有專人聯絡。

#### 評審:

所有參賽作品將交由專業評審按大會的評選指引進行評審。

\*最後十強的作品將會被發佈於主辦機構之社交平台上，以作品的讚好和分享數目測量作品之人氣，最終選出冠亞季及優異獎。

#### 比賽條款及細則:

1)參賽者須細閱所有活動資料、條款及細則。作品一經遞交，即表示參賽者同意並願意遵守主辦機構訂立的條款及細則。

2)每名參賽者只可遞交一份作品。

3)如有違反條款或細則、以不誠實手法參賽或造假者，或主辦機構認為其參賽作品內容與是次活動無關或含不良內容(包括但並不限於個人/商品/宗教/政治宣傳的成分)，主辦機構有權不作事先通知取消其參加資格。

4)所有已遞交的參賽作品，無論獲獎與否，概不退回，亦不會獲收件確認通知。

5)主辦機構及協辦機構有權將參賽者提交的作品作非牟利用途，並有權修改、翻譯、改編、使用、複製及派發參賽作品的全部或部分內容，而毋須事前取得參賽者的同意，參賽者亦不得收取任何費用。

6)主辦機構及協辦機構有權使用參賽作品及參賽者資料(包括其姓名、學校名稱、班級及相片等)，在任何媒體刊載、宣傳或展覽之用，當中包括但並不限於刊物、印刷品、多媒體製作、影片及展品，而無須通知參賽者及向參賽者支付版權費用。

7)比賽結果由獨立評審委員會決定，而其決定為最終決定，參賽者不得異議。

8)參賽者遞交的個人資料只會用於與比賽活動相關的用途。

9) 主辦機構對與比賽有關之任何爭議擁有最終裁決權，任何人不得異議及上訴。

10)得獎作品(或部分內容)有機會在主辦單位的網頁公開展示。

#### 聲明:

1)參賽者必須遵守大會制定的所有參選規則

2)參賽者必須服從評審團所作出的判決

3)參賽作品之版權為參賽者與主辦機構共同持有，並只用於作非牟利用途

4)有關比賽安排細節，大會可因應實際情況有所調整，並保留最終解釋權

5)參賽者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將會於活動結束後之合理時間內刪除或銷毀。

6)主辦機構及協辦機構不會使用參賽者所提供的個人資料作直接促銷用途，亦不會公開予任何與活動無關的人士。

7)參賽者有權要求查閱及更正由主辦機構及協辦機構持有有關參賽者的個人資料。

#### 查詢方法

電話: 2652 9123

電郵: [info@fnty.org.hk](mailto:info@fnty.org.hk)

網址 : [www.fnty.org.hk](http://www.fnty.org.hk)